

TEAM 成員 協力爭取產品代理方式及行銷的權利與義務

Date:2018_0325	太陽系分析基礎開發工作室(ABDC) http://www.chromnet.net/ 0986-868060, 04-24628085 LINE:service.abdc, SKYPE: skypeabdc, WeChat: wcabdc, Twitter: ttabdc Email: service@chromnet.net 經辦: 林坤益(RD& Products Manager).
----------------	---

為了結合全體團隊成員的規模與能量, 以能更高效地爭取到更多先進優勢及國際大廠的產品代理權, 我們積極擬定了下列的方案, 期能更有效率地協助團隊成員爭取優質代理項目, 同時取得最有幫助的協力行銷模式.

1. 個別團隊成員可於任何時間以電子郵件的方式(PDF 檔), 寄送其擬爭取的全球優質產品或服務項目代理權的提案書. 敝司(ABDC)收到之後, 將隨即轉發給團隊所有成員.
2. 全體團隊成員有義務在收到該份提案書的一週內在 提案書的 "協力銷售團隊伙伴" 資料頁, 填入其各自的公司基本資料, 包括: 營業證書, 公司名稱, 網址, 統編, 營業項目, 地址, 電話, 各辦公據點專業能力, 資源, 人力, 空間規模, 資金規模, 營業規模, 網頁網址等資料, 並且簽章認證及 email 寄回 ABDC.
3. ABDC 匯集合全體團隊成員 的提案書 後, 隨即轉給原提案成員. 原提案成員 即可正式向產品來源廠 提出這些全體團隊成員的資料, 加上努力過程自己努力的過程, 以爭取產品來源廠對於團隊總體行銷能力的肯定.
4. 相同的 擬代理項目 容許由一個以上的團隊成員重複提出. 但如有團隊成員成功取得該項目代理權之後, 即不再重複受理.
5. 團隊成員成功取得該項目代理權之後, 有義務以有利於協力合作行銷的經銷價提供給全體團隊成員來協力銷售. 經銷價宜對全體團隊成員一致且透明化,如有建議最低售價也是可行方式之一.
6. 全體團隊成員應視各自需求, 積極將個別團隊成員提出的代理權產品或服務項目的介紹資料, 置入團隊成員本身公司的網頁當中, 同時積極協力銷售.